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总经理发生
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作为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所发行的“2023 年第一期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2023 年第一期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22 年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总经理发生变动

（一）变动情况

由于发行人人事和工作的需要，根据《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和《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法定程序对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总经理进行了变更。主要事项如下：

项目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法定代表人	张记生	沈晓斌
董事长	张记生	沈晓斌

副董事长	沈晓斌、陈鸿	屠徐峰、陈鸿
其他董事	屠国平、王丹华、马伟、高浩、谢利峰	屠国平、王丹华、马伟、高浩、谢利峰、徐志华
总经理	沈晓斌	屠徐峰

(二) 新聘任人员基本情况

新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沈晓斌，男，汉族，1982年3月出生，浙江湖州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党委委员，开发区管委会、南太湖集聚区南浔分区管委会党群工作部部长，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残联副主席，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政府办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审计委员会成员。现任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审计委员会成员。

新任副董事长、总经理:

屠徐峰，男，汉族，1986年8月出生，浙江德清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南浔经济开发区财务融资局财务科科长、南浔经济开发区财务融资局融资科科长、南浔经济开发区财务融资局副局长、招商局副局长、南浔经济开发区财务融资局局长、南浔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局长、南浔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新任董事:

徐志华，男，汉族，1986年10月出生，浙江湖州人，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历任南浔经济开发区商务局驻外招商中心副主任、商务局商贸科科长、旧馆镇经济建设服务中心主任、旧馆镇经济发展办主任、南浔经济开发区科技局党组成员、综合科科长、湖州南浔人才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三）本次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事项已经发行人股东审议和董事会决议通过，并将同步修改公司章程，本次变动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关人员变动的工商备案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和整体盈利能力正常。本次人事变动系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预计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财通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财通证券将密切关注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有关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州南浔新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